

债券简称：22 川能 01

债券代码：149786.SZ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发行人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ENERGY INDUSTRY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0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2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4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5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21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2021年10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12号）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1. 发行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券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川能01”、债券代码“149786.SZ”
3. 当前票面利率：3.45%
4. 债券余额：10.0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0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5年期
7. 发行时票面利率：3.45%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2022年1月20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7年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报告期不涉及付息兑付事项
16. 投资者回售权及行权情况：报告期不涉及
17.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行权情况：报告期不涉及
18.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以及接受股权无偿划转等重大事项，均已根据有关要求披露。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2 川能 01”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22 川能 01”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当期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方式接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方式接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变更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接收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注入暨股东增资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董事变动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就发行人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五、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2 川能 01”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2 川能 0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六、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2 川能 01”不涉及兑付兑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为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是四川省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能源项目建设的重要主体。

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电力生产与销售业务及商品销售业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天然气销售、工程施工、电力安装工程、小额贷款、融资租赁、担保业务、垃圾和医废处理、咨询、居间服务、旅游及地产等。

2022 年度，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以及相较于 2021 年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收入	收入同比 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 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同 比变动比 例	毛利占比
物资贸易	6,572,238.04	16.91	73.07	6,497,763.13	17.17	78.10	1.13	-16.29	11.04
电力生产与销售	959,665.39	13.76	10.67	752,394.76	18.03	9.04	21.60	-11.62	30.72
工程建设	250,550.40	-36.62	2.79	200,553.90	-39.73	2.41	19.95	26.08	7.41
天然气销售	306,336.26	30.96	3.41	273,132.80	27.96	3.28	10.84	23.91	4.92
类金融	175,711.90	22.70	1.95	129,395.15	17.94	1.56	26.36	12.72	6.86
半导体	96,523.96	0.00	1.07	49,849.97	0.00	0.60	48.35	0.00	6.92
生物医药	121,132.17	0.00	1.35	62,854.00	0.00	0.76	48.11	0.00	8.64
房地产	66,089.71	14.68	0.73	47,315.27	19.20	0.57	28.41	-8.73	2.78
其他主营业务	262,113.26	250.21	2.91	211,548.12	722.34	2.54	19.29	-70.61	7.49
其他非主营业务	184,533.66	96.75	2.05	95,393.99	22.17	1.15	48.31	188.45	13.21
合计	8,994,894.75	20.51	100.00	8,320,201.09	19.16	100.00	7.50	16.26	100.00

2022 年，发行人电力生产与销售业务营业收入为 959,665.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76%；营业成本为 6,497,763.1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17%；毛利率为 21.6%，较上年下降 11.62%。供电业务方面，发行人以水电为主，主要由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发、供、售一体共 23 家电力公司。发电业

务方面，主要包括水电、风电、光伏、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水电站主要分布在中小城市和广大农村地区。近年来，发行人加大新能源开发、并购力度，可控装机容量不断增加，自供电能力得到不断加强。

2022 年，发行人物资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为 6,572,238.0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91%；营业成本为 752,394.7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8.03%；毛利率为 1.13%，较上年下降 16.29%。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物资贸易业务的主要经营主体。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四川能投唯一的专业化物资采购平台，近年来随着四川能投的发展壮大，四川能投内部的材料设备物资市场已形成规模。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24,139,654.62	19,931,089.61	21.12%
负债总额	16,829,469.29	13,768,033.61	22.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23,655.34	3,952,966.18	11.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10,185.34	6,163,055.99	18.6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4,139,654.62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1.12%；负债总额为16,829,469.29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2.2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423,655.34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1.91%；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7,310,185.34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8.6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9,004,423.57	7,464,156.41	20.64%
营业利润	380,335.18	330,752.70	14.99%
利润总额	373,999.15	306,477.25	22.03%
净利润	282,259.84	209,281.63	34.87%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424.33	54,020.16	19.26%

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9,004,423.57万元，较2021年增加20.64%；营业利润为380,335.18万元，较2021年增加14.99%；利润总额为373,999.15万元，较2021年增加22.03%；净利润为282,259.84万元，较2021年增加34.8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424.33万元，较2021年增加19.26%。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1年度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并表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导致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333.05	317,753.28	15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4.03	-1,199,722.31	9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25.56	702,741.77	-131.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449.22	-179,344.92	416.40%

2022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96,333.05万元，较2021年度增加150.61%，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434.03万元，较2021年度净流出减少99.21%，主要系当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0,025.56万元，较2021年度下降131.31%，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567,449.22万元，净增加额由负转正，主要是由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12号）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1月18日，发行人发行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为3.45%。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2川能01”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一）“22川能01”专项账户

1、账户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账号：128905546410403

2、账户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账号：1135000000115597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现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运作异常。经核查，2022 年度，“22 川能 01”的专项账户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并与发行人 2022 年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公告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公告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2 川能 01”不涉及兑付兑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2 川能 01”不涉及兑付兑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16	1.18
速动比率	1.03	1.09
资产负债率（%）	69.72	69.08
EBITDA利息倍数	2.15	1.99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 及 1.16，速动比率分别为 1.09 及 1.03，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减少 1.69%及 5.50%。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08%及 69.72%，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1.99 及 2.15，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增长 8.04%。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2 川能 01”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22 川能 01”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2 川能 01”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2 川能 0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1]2779D 号），评定“22 川能 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2]跟踪 1233 号），评定“22 川能 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发行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务。同时，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一、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方式接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21 年 12 月 10 日，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出资人清华大学与发行人签署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清华大学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所持清华控股 100%股权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无偿划转方式接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本次划转的划入方由四川能投调整为四川省国资委，即清华大学将其持有的清华控股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同意将清华控股 100%股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发行人，投资完成后，最终由发行人持有清华控股 100%股权。

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无偿划转方式接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清华大学将清华控股 100%股权划转至四川省国资委事项，已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和 4 月 21 日，获得四川省国资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复。

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接收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注入暨股东增资的公告》，2022 年 6 月 24 日，四川省国资委出具《关于以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以其持有的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100%股权以股权投资方式注入发行人，发行人最终持有天府清源 100%股权。本次增资后，发行人相应增加注册资本金 190,42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571,263.39 万元，同时，四川省国资委同意将以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金。增资及转增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金增加至 1,750,583.39 万元。其中，四川省国资委持有发行人 16.15%股权，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发行人 83.85%股权。2022 年 6 月 28 日，清华控股 100%股权划入四川省国资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同时名称变更为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2022 年 7 月 1 日，天府清源 100%股权过户至发行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9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变更的公告》，根据中共四川省委印发的《关于王诚、孙云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川委〔2022〕187 号），王诚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免去孙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委员职务；四川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王诚、孙云职务任免的通知》（川府函〔2022〕112 号），任命王诚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免去孙云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钟德盛等十六人任免职的通知》（川国资任〔2022〕2 号），经研究同意：聘任李小波、蒋君、王益民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聘任王丰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免去郑建伟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职务。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披露《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事项的公告》，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牟俊、王诚职务任免的通知》，任命牟俊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同意牟俊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人选，免去王诚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除本报告中提及的事项外，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列示的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